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主辦  
創興少年水上活動比賽 2024  
活動編號: WSG244337SAL  
賽事通告

1. 目的：提高青少年對獨木舟、風帆及滑浪風帆的興趣、技術及比賽知識
2. 日期：2024年9月15日（星期日）
3. 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5時
4. 地點：創興水上活動中心
5. 賽事／賽道：
  - (a) 獨木舟：短距離速度賽及繞泡賽
  - (b) 風帆：三角形或上風一下風繞圈賽道
  - (c) 滑浪風帆：安排與風帆賽相若
6. 比賽組別／名額／資格：

比賽組別	年齡	名額 <sup>(1)</sup>	參賽資格 <sup>(3)</sup>	費用	艇／板種
男子獨木舟 A	8 至 10 歲	共 16 人 (基本名額各 4 名)	持有少年獨木舟海象章或以上資歷證明	\$10	少年獨木舟
女子獨木舟 A					
男子獨木舟 B	11 至 13 歲	共 16 人 (基本名額各 4 名)			
女子獨木舟 B					
男子風帆 A	8 至 10 歲	共 8 人 (基本名額各 3 名)	持有少年帆船第二級:舵手訓練證書或同等資歷證明		
女子風帆 A					
男子風帆 B	11 至 13 歲	共 16 人 (基本名額各 4 名)			
女子風帆 B					
男子滑浪風帆 A	8 至 10 歲	共 8 人 (基本名額各 3 名)	持有兒童初級滑浪風帆證書或同等資歷證明		初級板
女子滑浪風帆 A					
男子滑浪風帆 B	11 至 13 歲	共 16 人 (基本名額各 4 名)			
女子滑浪風帆 B					

註：

- (1) 大會可按男、女組別的報名情況而調整名額。如基本名額額滿，餘額將按同組別男女報名人數比例分配。
- (2) 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由其 SmartPLAY 帳戶已登記的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於申請人 SmartPLAY「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或在申請活動時輸入家長或監護人的 SmartPLAY 帳戶密碼，才可報名參加比賽。
- (3) 參加者須於 SmartPLAY 內選擇合適的資歷要求，並選擇現有的相關資歷或上載相關資歷。資歷證明的正本及航行時數會於比賽當日簽到時查核，以證明在報名前已考獲有關證書／資歷，並取得所需航行時數。

7. 抽籤及繳費安排：

	日期	備註
投表日期	8-14/7/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申請人只須就2024年9月舉行的比賽遞交一份抽籤申請表。</li> </ul>
抽籤及公布日期	24-26/7/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籤者會接獲系統發送出的電子中籤及繳費／確認通知。</li> <li>市民亦可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App）、SmartPLAY網頁、智慧自助服務站或主辦活動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及區內康樂場地公佈欄查閱抽籤結果，但不會另獲郵遞通知。</li> </ul>
中籤者繳費／確認日期	參加者 繳費日期 27/7/2024- 31/7/2024 (智能自助服務站：每天截至晚上 11 時； 電子平台：截至晚上 11 時 59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籤者須於指定繳費／確認限期內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慧自助服務站以電子支付方式繳費或辦理確認手續；</li> <li>如使用 SmartPLAY 網頁，可以信用卡、繳費靈、轉數快、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網上支付方式繳費；如使用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可以信用卡、轉數快、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進行電子支付；如使用智慧自助服務站，可以八達通或轉數快繳費。</li> <li>中籤者亦可帶同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副本）及中籤活動編號，前往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設有 SmartPLAY 系統的康體場地以現金／八達通辦理繳費／確認手續。</li> </ul>
餘額公報日期	1/8/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繳費／確認限期完結後，若有餘額，將於每月指定日期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布，</li> </ul>
第一階段公開報名日期	2-4/8/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餘額將於 2024 年 8 月 2 日的首日上午 8 時 30 分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開接受報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li> <li>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由其 SmartPLAY 帳戶已登記的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於申請人 SmartPLAY「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或在申請活動時輸入家長或監護人的 SmartPLAY 帳戶密碼，才可報名參加比賽。</li> </ul>
第二階段公開報名日期	9-14/8/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第一階段公開報名期限後仍有餘額，大會將會根據餘額人數，彈性增減各組別的名額。餘額將於 2024 年 8 月 9 日的首日上午 8 時 30 分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開接受報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li> </ul>

8. 報名須知：

- (a) 申請人須於每月指定期限內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遞交電子抽籤申請表。

- (b) 報名參加比賽的申請人須為已登記的 **SmartPLAY** 用戶，恕不接受團體／機構／學校報名。
- (c) 每人只須就當月舉行的比賽遞交一份抽籤申請表，即可參加由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水上活動中心及屯門康樂體育中心舉辦的所有比賽。遇有申請人重複投表、資料不全、不符合比賽規定或參加資格，系統會拒絕有關申請。每份抽籤申請表最多可填報 10 個比賽，當中最多可獲分配 3 個比賽。
- (d) 抽籤不設候補名額，如抽籤後若有餘額，在公開報名階段，申請人須重新以先到先得方式報名。
- (e) 申請人須於遞交電子抽籤申請表時，上載有效證書／資歷證明文件，才可參加抽籤，並須在比賽當日出示有效資歷證明檔及活動記錄冊正本，供康文署職員查核，以證明在抽籤前已考獲有關證書／資歷，同時已取得所需航行時數。如有關規定未獲遵辦，參加資格將予取消，而所繳費用亦將不獲發還。
- (f) 大會將按申請人於 **SmartPLAY** 系統上所填選擇的優先次序抽籤。系統將以抽籤方式分配。每名參加者比賽當日只可參與 1 項比賽。
- (g) 大會不接受電話留位及活動當日即場候補報名。
- (h) 如有組別的報名人數於第一階段公開報名日期（即 2024 年 8 月 4 日）後仍少於 2 人，該組別將會取消。
- (i) 截止遞交報名表後，所有填報的資料不得更改。電子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必須全部屬實，並須詳細輸入各項資料，電子報名表格一經確認，所有填報資料、參賽項目及申請人資料不得更改（申請人如須更改通訊電話及地址除外，並應盡快經 **SmartPLAY** 系統更新）。
- (j) 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由其 **SmartPLAY** 帳戶已登記的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於申請人 **SmartPLAY** 「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或在申請活動時輸入家長或監護人的 **SmartPLAY** 帳戶密碼，才可報名參加比賽。
- (k) 虛報資料者，將被取消所有參加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 (l) 於 2024 年 8 月 14 日或以後通知大會的退賽申請，所放棄的名額將不接受候補報名

9. 賽例：（除比賽指令規定外）

- (a) 獨木舟：依國際獨木舟聯會賽事守則、最新修改的新例及中國香港獨木舟總會的訓令。
- (b) 滑浪風帆及風帆：依國際帆船競賽規則(2021-2024)、中國香港帆船運動總會的規定、本賽事通告及航行指令。

10. 賽制：以各組最短時間完成者為該場比賽名次。

11. 賽事附則：

(a) 一般附則~

i.獨木舟：設分組初賽及決賽。若參賽人數不足，則只設決賽，以全部場次的成績計算名次。

ii.風帆及滑浪風帆：

(1) 賽事同時進行，最多舉行 4 場比賽。

(2) 如舉行 4 場比賽，將會扣除最差 1 場的成績；如舉行 3 場或少於 3 場比賽，全部場次的成績都會計算在總成績內。

(b) 比賽須知~

- i. 報到時間：上午 9 時開始。參加者於報到時必須帶同已填妥並由家長/監護人或獲授權人士簽署的聲明書、身分證明文件、有關資歷證明及收據以供查核，認可的身分證明文件包括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簽證身份書/回港證/前往港澳通行證（只限 11 歲以下兒童，可出示副本），以及有效旅遊證件，例如護照或往來港澳通行證（只限非香港居民）。14 歲或以下兒童可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副本，如文件上沒有相片，須同時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學生證/學生手冊正本。否則中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中心會即場抽籤編配艇隻/帆/板。
- ii. 比賽指令：大會將於賽前將《賽事指令》上載至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水上活動中心網頁(路徑：中心活動 > 中心賽事 > 賽事指令)，供各參賽者查閱。  
([http://www.lcsd.gov.hk/tc/watersport/activities/acti\\_race/acti\\_race\\_instructions.html](http://www.lcsd.gov.hk/tc/watersport/activities/acti_race/acti_race_instructions.html))
- iii. 取消賽事：如天文台於比賽當日上午 7 時已發出 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當日賽事即會取消，不設補賽。
- iv. 判決：以裁判最後判決為準。

12. 獎項：

每組 報名人數	2-3 人	4-5 人	6-10 人	11 人或以上
獎項	冠軍	冠、亞軍	冠、亞、季軍	冠、亞、季、殿軍

13. 艇隻安排：

中心會提供有關器材，並會經抽籤編配予參加者。未經工作人員許可不得擅自更換器材，否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如器材在使用後有任何損壞，中心保留向使用者索償的權利。

14. 成績公布：

大會將於比賽當日在報告板上公布各組別成績，得獎者名單將於比賽後上載至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水上活動中心網頁。(路徑：中心活動 > 中心賽事 > 賽事成績 [https://www.lcsd.gov.hk/tc/watersport/activities/acti\\_race/infocentre\\_result.html](https://www.lcsd.gov.hk/tc/watersport/activities/acti_race/infocentre_result.html))

15. 保險：如有需要，參加者請自行購買保險。

16. 膳食：參加者請自備糧水，中心設有冷熱水機及微波爐供使用。參加者亦可於當日現場預訂飯盒（由麥理浩夫人度假村供應）。

17. 交通：中心會安排接駁專車在當日早上 8 時 30 分，於西貢鄧肇堅運動場接載參加者及已報名的陪同人士前往中心；並於下午 4 時 45 分返回西貢市，逾時不候。

18. 備註：

(a) 中心誠邀參加者的親友前來打氣，**如有需要請致電中心留位並填妥有關表格連同費用的支票於活動日七天前寄到本中心預訂專車座位**。請自行下載有關表格(路徑：中心表格及須知 > 陪同訓練班學童入營申請表格  
<https://www.lcsd.gov.hk/tc/watersport/downloads.html>)

(b) 中心設有硬幣投入式儲物櫃，請自備 5 元硬幣。亦可自備掛鎖以加強保障個人財物，。**\*請勿攜帶貴重物品及小心保管個人財物\***

19. 此賽事通告如有未盡善之處，大會隨時有權作出修改而毋須事先通知參加者。

20. 查詢電話：2792 6810 傳真：2791 2473